

以在地觀光生活體驗為理念的 游泳教學運動志工計畫 ——協助推動教育部泳起來專案之實驗

廖俊儒 國立中正大學運動競技學系副教授

前言

教育部於 98 年開始推動「學生游泳能力 121 計畫」，該計畫主要目的在於增進學生游泳能力及認識水域安全，以降低水域意外事件之發生，其主要目標有三，實施游泳教學學校數逐年成長 10%、學生溺水死亡人數逐年下降 20%、學生上游泳課人數逐年成長 10%（張祥宜，2012）。「泳起來專案—提升學生游泳能力檢測合格率及游泳池新改建行動方案」更是教育部當前重要的教育政策之一（教育部，2012）。101 年 5 月份，筆者應邀擔任嘉義縣市及雲林縣游泳教學的訪視委員，來到了生平第一次造訪的布袋地區，協助了解布新國小推動游泳教學的推動成效。訪視的過程中，布新國小郭鶯珠校長說明了該校推動該地區游泳教學的情況及執行上的困境，其中，最嚴重的即是游泳教學師資及救生員的取得不易。由於該

校位處偏遠的臨海地區，在尋求臨近大專院校具有救生員或游泳教練證照學生來支援教學活動時，常因為交通距離的問題，以致於面臨了有經費聘請卻無人有意願的窘境。其次，則是相當高比例學童的弱勢家庭背景，增加了學生學習上的障礙。郭校長指出，該校的學生高達約七成左右的家庭可能是單親、隔代教養、父母長時間在外工作、或母親為外籍配偶等情況，由於經濟或教養的弱勢，對於學校要推動的教育工作增加了相當大的挑戰。另外，由於該地區僅布新國小有游泳池，其每年亦須支援附近鄰近的數所國小的游泳教學工作，但交通接送的問題亦增加了執行上的困難度。上述的情況，讓筆者深刻感受到城鄉差距所衍生的教育資源不均之課題，偏鄉弱勢地區在執行游泳教學專案時，有其先天不足的條件，這樣的限制短時間可能很難立即改善，但卻會影響學生的

學習及未來競爭的機會。在學校體育多元發展的現今，除了展現其快活、健康與卓越競技的功能之外，如何確保教育的公平性，實踐公平正義的核心價值，以保障所有學生的運動權益，是相當艱鉅但卻也是相當重要的教育工程（林玫君，2012）。訪視行程結束後，離開了初訪的布袋，心中掛念的是如何能為這個地區盡一些心力，看到路邊剝著蚵殼的人家，經過了船影點點的漁港，由過往的經驗知道，討海人家的生活是辛苦的，但對於久居內地都會區的年輕人，短暫的漁村生活能否成為他們感興趣的人生寶貴經驗？以「在地觀光生活體驗」號召年輕人參與游泳教學志工的概念開始在筆者腦海中發酵，透過大專的運動志工協助布袋地區推動國小游泳教學的計畫於焉成型。

以創造在地觀光生活體驗為價值的 志工服務理念

志願服務是國家社會運作過程中不可或缺基石，目前全國大專院校諸多學校皆將服務學習列入必修的課程之一，期藉此培養學生正確的服務價值觀。此外，教育部曾在 2007 年依據內政部之「志願服務法」制訂「教育部學校運動志工實施要點」，其中明訂運動志工的主要任務是支援辦理學校運動指導、運動賽會服務、課後照顧及體育相關活動（張俊一，2012）。以此觀之，在大專院校中實際上充滿了諸多的志工人力資

源，然而，對於布袋地區的國小游泳教學工作而言，要傳遞何種的理念，使得在沒有任何經費的支持下而能吸引大專學生參與，即是一個關鍵的重要課題。其次，賴兩陽（2002）曾指出，志願服務具有幾項特質：（一）是出於個人自由參與的意願，非強迫行為；（二）是出於個人助人的動機，非謀求自己的私利；（三）是無報酬的奉獻，非有固定的薪資；（四）是餘暇的服務，非全部時間的佔有；及（五）是敬業的表現，非玩樂的性質。如何避免參與者未來斤斤計較服務時數或有無車馬費、誤餐費等，而影響了志願服務的初衷與本質，亦是應該慎重思考的問題。在以上的基礎下，筆者認為，以創造學生「在地觀光生活體驗」為價值的運動志工理念，應是可以嘗試運用以協助布袋地區游泳教學的推動，此理念的重要核心概念如下：

- 一、**契合志願服務無報酬奉獻的本質：**參與者不求實質的報酬，重在於播下善的種子，並讓其發芽茁壯，逐漸讓善的種子擴散出去。
- 二、**著重對台灣本土的人文關懷：**參與者不用遠渡重洋到其他的國度，省下不必要的交通花費，而是從關懷自己的週遭地區做起，將服務的熱忱貢獻在這片土地上需要協助的地方。其次，透過較長天期的活動，希望讓志工能付出較長時間的關懷，產生較大的貢獻。

三、強調「在地觀光生活體驗」的創造性價值，期許自身收穫大於付出的志工服務：由於年輕人原本就可能有觀光旅遊的規劃，平日生活亦會有固定的消費支出，藉由觀念的轉變，將志工服務視為是觀光行程的一部份，如此讓潛在的參與者不會感覺從事運動志工是要額外付出時間、心力和金錢而有所卻步，反而是透過在地的觀光及深入的生活體驗可能為自身創造出前所未有的無形價值，是利人而後利己的活動。

這樣的觀念形成後，筆者找了中正大學運動競技系林澂同學，向他傳達上述的理念，獲得他的深度認同與支持，並允諾共同參與並執行這項具有意義的任務，以在地觀光生活體驗為理念的游泳教學運動志工實驗計畫就此展開。

游泳教學運動志工推動實驗

計畫推動初期，對於這樣的理念是否能獲得其他大專學生的認同並未有十足的把握，因為此次活動完全沒有任何經費的支持與回報，參與者不僅要犧牲暑假打工的機會，還需要自己負責交通、膳食及住宿等相關的花費，並規劃所有的活動內容，完成活動時也不一定會有服務時數。當時筆者就與林澂同學約定，若沒有其他人加入，那就是我們二人一起執行，能做多少就做多少，全憑我們個人的能力。不過，當林澂同學透過facebook傳遞本次活動的理念時，沒多久，即獲得了十幾位同學的熱烈回應，表達參與的意願，其中，包括了中正大學運動競技系、犯罪防治教育系及嘉義大學體育系等來自不同科系的同學，由於這些同學自發性的參與，為這個理念的實踐注入了充滿希望的



圖1 至布新國小洽談計畫執行事宜

元素。當志願參與者募集來了後，接著要著手進行的是如何讓此次計畫能夠順利執行，行前的完整規劃工作是成敗關鍵，在這個過程中，主要的工作包括如下：

一、確定服務的對象

七月初筆者帶著二位同學先至布新國小與校方詳談此計畫執行的方向，並進行場地勘察。由於從概念形成到執行期的時間較為緊迫，最後確定了本次活動執行對象先以布新國小的學生為主，待今年執行的結果再評估未來如何擴及布袋地區其他的國小。本次活動考量到人力資源的限制，恐無法服務布新國小全部的學生，因此將接受服務的對象定位在小二升小三及小五升小六的同學，其目的之一在於讓游泳學習向下紮根，使小二升小三的學生提早在暑假接觸游泳，以利開學後正式游泳課程的銜接。目的之二則是強化小五升小六學生的游泳能力，以提高未來通過游泳檢測的能力與比例。

二、確定服務的內容

筆者認為本次活動對參與的學童而言，應透過游泳教學及課後輔導的搭配，以豐富活動參與的內容，並增加多元學習的效果。其次，活動的時間應拉長，如此才可使服務的內容具有一定的效果。另外，對志工參與者而言，在地生活體驗與服務時間是一樣重要且互相支撐的，如果志工在

長時間的活動執行期間將全部的精力投入在游泳和課輔的教學上，志工們一定會很快地感到疲乏、倦怠，因此必須在服務內容與其休閒時間做合理的搭配，才能發揮較佳的效益。是故，本次活動的內容即定位為二週的活動（每一週為週一至週五），每天讓志工參與一個上午的服務工作，中午過後就是每位志工的暇餘時間，可供其各自進行在地觀光生活體驗。

三、服務能力的養成

要擔任志工服務，除了要有熱忱，還應具備服務的專項能力。活動的規劃期間，筆者透過不同形式的活動試著讓志工逐漸養成應有的觀念及能力，相關活動如下：

- （一）召開工作說明會：讓所有志工面對面溝通，先建立擔任志工應有的正確觀念，再確定本次計畫的執行重要事項及後續可能的工作，並依據每個人的意願及能力進行分組，將志工分為「游泳教學組」及「課輔組」，讓每位志工能適性地分配在職位上，並了解自己的任務。
- （二）召開小組會議：由上述二組的組長各自協調召開小組會議，進一步落實計畫執行的細部內容及工作分派，包括游泳教學課程的進度、教學方法的統一、所需器材、課輔的內容及進度、



圖2 專家座談會

執行方法、教材……等，透過參與式的規劃，讓每位志工能自發性的參與在每項工作中，共同去面對問題，解決問題。

- (三) 召開專家座談會：規劃階段，筆者召開一場專家座會，邀請本校具有執行課輔計畫經驗之教授與會，和所有志工進行面對面分享與討論，以強化志工執行工作的觀念、技巧與能力。

四、計畫推動的成果

本計畫在 8 月 13 日開始執行，志工同學們緊張、羞怯的心情隨著開幕式後活動的展開逐漸緩和，原本規劃二週的活動由於颱風的攪局而提前二天結束，不過，整體的成果可說令人滿意，茲就二個層面分述之：

- (一) 對參與的學童而言：由於為期八天的活動順利完成，每位學童游泳的能力皆有明顯進步，顯示本次活動的游泳教學成效已達到。其次，透過課輔內容的設計與長時間的相處，學童們能感受志工們的真心對待與關懷，此豐富了他們在暑假期間的生活內容，最後的結業式更讓每個人都看到了自己努力的成果。

- (二) 對參與志工而言：本次的活動對所有參與的志工是全新的體驗，由於深入的參與在活動規劃過程，充份的體驗了「做中學」的精神。其次，在地觀光生活體驗的過程中，志工群從一開始陷入要體驗什麼及如何體驗的困境中，到最後勇敢的邁開步伐，從找尋

「貞愛親王殿下御上陸紀念之碑」的布袋歷史軌跡出發，進而體察了路邊婦人剝「蚵殼」的熟練技巧，接著經歷鹽田、鹽山及漁港的美好風光，到誤打誤撞巧逢過溝村一年一度的「火燈夜巡（趕鬼）」活動，種種的特殊經歷皆為其留下人生中難得的美好回憶！但看到參與的小朋友在游泳技能及行為上的進步，相信更是他們最大的收穫！

結語

今年度「在地觀光生活體驗」理念的游泳教學運動志工計畫初步告一段落，過程中學生不求回報、自動自發的精神令人感動，這個充滿實驗性質的活動算是驗證了這個理念的可執行性，協助偏鄉弱勢地區國小學童的游泳教學工作正有賴逐步推動，今年所踏出的第一步期能為明年的推動奠定好的基礎。目前，新的生力軍正開始募集，未來希望能繼續開發出不同偏鄉地區的觀光與在地生活體驗價值，以吸引更多的熱血青年加入，為這些地區國小學童的游泳教學注入更多的活力！

參考文獻

- 林玫君（2012）。消除無形的圍牆——學生運動權益的宣導與提升。《學校體育雙月刊》，128，26-32。
- 教育部（2012）。當前教育重大政策。台北市：作者。2012年10月25日，摘錄自 http://www.edu.tw/secretary/itemize_list.aspx?pages=0&site_content_sn=19512
- 張祥宜（2012）。國中階段無游泳池學校實施游泳教學經驗分享。《學校體育雙月刊》，128，109-113。
- 張俊一（2012）。從做中學——新竹教育大學〈活力有 young 運動攜手計畫〉。《學校體育雙月刊》，128，061-068。
- 賴兩陽（2002）。志願服務的內涵。載於《志願服務基礎訓練教材》。南投縣：內政部、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

